

ZISE 紫色

# 遇见你 是加了糖 的思念

沐尔著  
MU ER ZHU

YU JIAN NI  
SHI JIA LE TANG  
DE SI NIAN



YZLI0890129683

紫色优品  
紫属出品

CBS



湖南人民出版社

奶油乳酪般的恋爱初体验，  
卡布奇诺似的绝爱圣经，  
感谢你，陪我到时间的尽头。

单恋是糖，甜到哀伤；相爱是咖啡，  
因为加了苦涩的思念

为什么在爱的背后总是存在离别，  
你我将陷入了恋爱陷阱，  
可是，终究还是辜负了……

紫色新星沐尔虐心力作

# 遇见你 是加了糖 的思念

YU JIAN NI  
SHI JIA LE TANG  
DE SI NIAN

沐尔◎著  
MU ER ZHU



YZLI0890129683

湖南人民出版社

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遇见你是加了糖的思念 / 沐尔著. --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1.12

ISBN 978-7-5438-7839-6

I. ①遇… II. ①沐…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86649号

# 遇见你是加了糖的思念

沐尔著

责任编辑 胡艳红

特约编辑 顾锦妍 曾诗玉

总策划 周政

执行总策划 杨小刀

装帧设计 彭意明

版式设计 小鱼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http://www.hnppp.com>]

地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编 410005

经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刷 湖南众鑫印务责任有限公司

印次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15

字数 252千字

书号 ISBN 978-7-5438-7839-6

定价 19.8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

## 目录

|                                   |     |
|-----------------------------------|-----|
| 第一章 .....                         | 001 |
| 手机里存放着唯一的号码是空号                    |     |
| 当真的鼓起勇气拨去一通电话时，她打了无数次腹稿的台词却没能说出口。 |     |
| 第二章 .....                         | 012 |
| 不算美丽的误会送来了他                       |     |
| 已经在心里扎根的人，又岂是那么轻易就会被遗忘。           |     |
| 第三章 .....                         | 021 |
| 放过自己，善待自己                         |     |
| 我只能做到同享你的悲伤，却做不到分享我的难过。           |     |
| 第四章 .....                         | 032 |
| 善意的谎言也伤人                          |     |
| 给予别人幸福，这就是她一直都想要做的事情。             |     |
| 第五章 .....                         | 046 |
| 在错误的时间说出感人的话                      |     |
| 我等你，等你到答应的那一天。                    |     |
| 第六章 .....                         | 056 |
| 就算是铁做的心，也一定会被捂热                   |     |
| 她是特别的，多花些时间也是好的。                  |     |



第七章 ..... 068  
狭路相逢

只要远离你，任何麻烦就都不会再来找我。

第八章 ..... 079  
他没你好

她虽漂亮，但是更让人移不开眼是她的善良和淡泊。

第九章 ..... 091  
离家出走

我为什么要为这样的命运买单？

第十章 ..... 108  
那些日子我们曾一起活得美好

没有人愿意停留在过去的疼痛里。

第十一章 ..... 148  
就算童话也破碎

这个世间唯有情最伤人，尤其是一段错误的感情。

第十二章 ..... 186  
给你一首歌的时间，你要忘记他

这样也好，在以后漫长的岁月里，够回忆了。

第十三章 ..... 220  
许你白头相守

到最后，你总会明白，我，一直都在。



## 【第一章】

当真的鼓起勇气拨去一通电话时，她打了无数次腹稿的台词却没能说出口。

手机里存放着唯一的号码是空号



17岁。

童彩衣最愿意记起的，就是这一年。

这年，在春天的初始，她遇见了一个少年——一个和她同样桀骜不驯的人。

她忘记了好多事，却独独记住了一个名字：莫北城。

这一年发生了件很特别的事情，那就是童美言郑重地向彩衣宣布她要再婚的消息。奇特的并不是再婚这个词，这两年，再婚从童美言嘴里说出已不在少数，彩衣早就习以为常。

虽说彩衣一直生活在单亲家庭的阴影下，但是一直受到童美言的宠爱，并没有受多大的苦，因为童美言这个铁娘子倒算上进，没几年的时间在律师这一行业也有了好的口碑。

童美言是一个极度缺爱的人，彩衣小的时候和她很亲近，可是随着她长大，渐渐地，她疏远了童美言，童美言觉得难过，为了博得女儿的重视，从两年前就叨扰着要再婚。起初，彩衣很愿意去做些事拆散童美言的婚事，因为她不喜欢自己已经习惯了的生活被陌生人闯入，她也不希望她的妈妈再受到伤害。

安定的生活，避免伤害的唯一方式，便是不变。

这一天傍晚，童彩衣背着书包刚从校园里出来，口袋里的手机就在震动，她找了个隐蔽的地方拿出手机，屏幕上闪着一串熟悉的手机号码，她嫌烦地接通了

电话：“什么事？”语气淡淡，有一丝不耐。

“彩衣，别忘了今晚要和妈妈一起去跟叔叔见面。”

“我不想去，要见你一个人去见。”彩衣心里更加的恼火，怀疑着这一次童美言是不是来真的，真的要和她口中那个身价不菲、早年丧妻、有个儿子的富豪结婚。说谎说多了，总是能够迷惑到别人。想到此，彩衣更是在心里深深地鄙视了下自己的妈妈。当然，那个男人肯定是有魅力的，以她对童美言的了解，她不会嫁给糟老头。

童美言是个会保养的女人，最爱做的事情就是每到周末就拉着彩衣去逛街，买一大堆的衣服和化妆品。所以很多时候，不知道的人以为她是彩衣的姐姐。

“叔叔的儿子也在，你不怕你妈妈被欺负吗？”童美言有些求饶地说，顿了下，见彩衣不语，又继续装可怜，“彩衣，听说叔叔的儿子是个厉害角色，跟你年纪相仿，你也应该了解像你们这种年纪的孩子什么话都说得出来，要知道你妈妈我可是很容易受伤的啊。”

彩衣觉得童美言说的话有道理，迟疑了一下，她恨恨地跺了跺脚：“知道啦，我陪着你去。”——看你到底要折腾到什么时候，哼。当然后面的这句话她是不敢说出口的，因为童美言是一个较真的人，你越是反对她，她越是来劲。万一，这一次与此前的多次一样，只是一种吸引她注意的手段，她反对得过激了，反而适得其反。

但童美言是个容易受伤的女人，这是事实。她总是喜欢告诉别人她要再婚，其实，她从没有嫁过人。她未婚怀孕，不顾家人的反对生下了彩衣，然后背井离乡来到青染城打拼，就凭着她的勇气与坚强。彩衣与她妈妈一样的姓，当别人问童美言彩衣的父亲是个什么样子的男人时，她或多或少会吐露一点——也不过就是将那个男人夸得只应天上有。

但那个男人是死是活，她从未说过。

彩衣小的时候总喜欢问：“爸爸在哪里啊？”但总得不到答案，长大后，她再也没有问过关于父亲的任何话题，因为她知道童美言是不会说实话的，问了也是白费力气。

彩衣想要挂电话的时候，童美言在电话那头着急地提醒她，她的车子就在这附近，让彩衣直接去找她。挂上电话后，彩衣撇撇嘴：“就怕我会变卦似的，要知道变卦那是你的代名词。”

尽管十分的不情愿，也觉得十分尴尬，但是既然答应了童美言的事情，彩衣是无论如何也要做到的。她从来就不是个会出尔反尔的人，说到做到，这一贯是她的原则。

彩衣用了点时间终于发现了童美言的那辆刚买没多久的爱丽丝，理了理被风吹乱的头发，她拉开车门坐进了副驾驶座位。没有看童美言一眼，她直接说：“走吧。”尽管她现在身上还穿着在童美言看来十分丑陋的校服，但是她相信童美言一定会有办法让她迅速变得美丽起来。

“先找个地方给你换衣服，这些衣服我挑了一下午，保证你会喜欢。”童美言笑容满面将几个袋子交给彩衣。

彩衣心口有些闷闷的，这个女人真是吃定她了。

童美言将她载到附近的商场里，彩衣躲在卫生间里穿好了衣服，童美言还给她上了淡妆，瞎折腾了一会儿，彩衣的耐性被磨掉了，半身镜子里的她已经很漂亮了，她有一头垂顺的黑发，头发很长，这一点彩衣是很感激童美言的，因为她总是坚持不懈地给彩衣吃黑芝麻。

“妈，我们要是再不走，就迟到了。”彩衣善意地提醒着。

“对哦，快走吧。”童美言将面前的化妆品胡乱地塞进包里，抓着彩衣的手向外走。

车子七绕八绕的终于停下，有侍者跑来给她们打开车门。彩衣下车后往四周多看了几眼，是家私房菜馆，不算大，但是很有风格，周边树木浓密，华灯初上，一闪一闪，很有意境。她没有想到这座城市还有这么静谧的地方。

“妈，这个地方你以前怎么没有带我来？”彩衣心情变好，暂时忘记了来这里的目的。

童美言略微无辜地摆摆手：“那也要你妈有本事带你来啊，我也没有来过几次，反正很贵，贵到你妈妈我觉得请不起你。说实话，这地，让你妈我真受伤，真伤自尊，但是女儿，既然你这么喜欢，妈以后会更加拼命赚钱的，常常带你来。”

彩衣只觉得嘴角抽搐，实在是无言以对，她可没有让她妈更加辛苦的意思，索性就不再说话，由着童美言拉着进去。

侍者领着她们到达包间，恭敬地为她们拉开了门。扑面而来的是满室的清香，包间里色调明亮，让彩衣很清楚地看到了那个童美言要嫁的男人。

“叔叔好。”彩衣微点头，甜甜地问好。

“是彩衣吧，长得真漂亮。”莫伯年站起身来，为彩衣拉开身边的座椅，“坐叔叔身边吧。”

“谢谢叔叔。”

童美言非常满意彩衣的懂事礼貌，暗暗地给了她个夸奖的眼神。彩衣假装没有看见，手交叉在一起，混搅乱搅一气，白皙的双手变得通红，这是她紧张的表现。按道理说，这位莫叔叔还算绅士儒雅，她还是比较满意的。可是，她的心里越来越不安，怀疑着这一次难不成童美言真的要结婚了。不，她可不要这样的结果。

恍神间，室内又多了个少年。彩衣看到自己的妈妈与身边的这位莫叔叔一同站起来，莫姓叔叔笑着介绍：“美言，彩衣，这位就是我儿子，莫北城。小北，这是要与爸爸结婚的美言阿姨，这是阿姨的女儿彩衣，打个招呼啊。”

莫北城打量了眼童美言，眼睛里满是轻蔑：“老爸，你怎么也来这套啊，老牛吃嫩草，现在这年头不时髦了。阿姨？呵，是姐姐吧。”这种女人他看多了，有这么大的女儿了，还如此貌美年轻，还不是想要趁着自己年老色衰前再来个第二春。

“你说姐姐，我妈倒也爱听，她是挺年轻的。”开玩笑，敢让她老妈难堪，不管他长得帅否，彩衣同样是不能装作若无其事的。

彩衣的话成功地吸引了莫北城的注意，他喜欢上了彩衣灵动的眼睛，水汪汪的，但脸上的表情很快恢复了正常，习惯性地挑眉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随性地坐在童美言的身边。

彩衣可以看得出她家童女士的局促不安，心里有些幸灾乐祸。如果她不嫁人，也就不会有这样的场面，都快四十的人还不收心，也活该要讨好别人家的小孩。且，这小孩还不那么容易对付。

侍者将一盘盘装饰精美的菜端上桌，不难看出莫叔叔是花了心思的，因为桌上的菜基本上都是她和童美言爱吃的，尤其是那道红烧肘子，彩衣看着都快要流口水了。

“彩衣，我特地让大师傅露一手他最拿手的红烧肘子，你妈说这是你最爱吃的。”莫伯年说话间，已经拆开了肘子。

“嗤，一个女孩子居然爱吃肘子。”莫北城很不屑地说。

彩衣盼着莫伯年将那猪肘子夹到她的小碗里，可是对面多出了一双筷子熟练地绕过了莫伯年的筷子夹走了彩衣垂涎着的肘子，就慢了那么几秒。

彩衣狠狠瞪着莫北城，这厮吃东西不埋头，正大光明地回应着彩衣的怒视，脸上的得意之色令彩衣更加的恼火。

莫伯年笑笑：“我都忘记了，小北也最爱吃肘子了。”

童美言一下子找到了话题，激动地说：“真的吗？我们家彩衣也是呢，从小就喜欢，我那时真害怕，小女孩吃肘子也不怕吃得胖乎乎的，还好，彩衣是吃不胖型的。看来彩衣和小北还挺有缘分的呀。”

莫伯年听到童美言这样说，眉眼都笑开了：“是啊，果真是要成为一家人的。”

这话刚说完，桌面上就传来了咳嗽声。彩衣有些狼狈地捂着嘴剧烈地咳嗽着，听到莫伯年方才的话，她刚要咽下去的果汁一下子不镇定了。

莫伯年拍拍彩衣的后背，担心地问：“还好吧？”

“没事吧？”童美言递给了彩衣几张纸巾。

彩衣摇摇头，眼泪流了下来，红着脸：“我去一下洗手间。”

在洗手间待了好一会儿，彩衣才从咳嗽中缓过来。她望着镜子里的脸，因为咳嗽微红的脸，眼睛里残留下的泪，足以见她的狼狈。

“真的会成为一家人吗？”彩衣对着镜子里的她问道。

不，不能。

洗了一把脸，擦净了脸上的妆，才开了洗手间的门。

“呀，你干吗啊？”刚跨出一步就看到有个人影挡在自己面前，彩衣吓得后退了几步，看到莫北城玩味地从上俯视她。

“这样比刚才漂亮。”

“呃……”彩衣没有想到莫北城会对她说这样的话，一时之间不知道该以什么样的话去回他。

好在不到片刻，莫北城开了口：“我们联手吧。”

他说得很干脆，仿佛料定了彩衣会与他结盟一样。

“你就这么确定我会和你一样，说不定我真希望你爸爸那样的爸爸呢，多了你这么个哥哥也不错。”

“别装了，你不喜欢你妈再婚，从你的眼神里就可以看得出来，你对我爸爸

只是一种客气，哪有真心要成为一家人的心思？真做作，不喜欢又何必假装接受呢？小小年纪，心机还真重。”

“喂。”彩衣生气地推开他，怎么可以说话这么伤人？第一次有人说她心机重，“你凭什么这样说我？你凭什么说我心机重？”彩衣哭了起来。

莫北城有些惊愕，她居然哭了？怎么会？

装？不，是真的哭了。真有这么难过吗？可是他并没有觉得自己说错啊。

“别哭了，你只要回答我到底要不要和我联手就好了。”莫北城用指尖接下彩衣脸颊上掉落下来的一滴眼泪，湿湿地一直顺着他的手指流下，这一刻，他竟然觉得他们之间是如此的暧昧，但他们见了没有多长时间。

他握住了手，将手放在身后，又问了一次：“不然我也可以接受你做我妹妹，我会毫不留情地欺负你的。”他将“欺负”这两个字咬得极重。

“谁要做你妹妹，下辈子吧。联手就联手。”彩衣倔强地昂起头，眼神坚定。

“好，手机给我。”

“干吗？”

“我把我号码给你，不联系怎么搞破坏？笨啊。”

彩衣不情愿地将自己的手机交到莫北城手里，莫北城翻开手机盖，快速地按了一串号码，拨了过去，然后挂断，将手机重新交回彩衣的手中。

“进去吧。顺便告诉他们，我有事先离开了，注意手机别关机。”

“哦。”彩衣有些讷讷地点头。

莫北城满意地笑了：“还挺听话。”

不给彩衣多说话的机会，他向出口走去。

彩衣看着手上的手机，又看了看莫北城离开的背影，那么帅气的姿势。而且，他的笑容也好漂亮啊。

只是，彩衣不愿承认，她真的觉得莫北城有白马王子的气质。这真的是她生命中到如今出现的最特别的一个人，甚至是和她有些相似的，一样的傲慢，一样的乖张。

彩衣摇摇头阻止自己再继续花痴下去，调出那串号码保存好，果断地输进了“莫北城”三个字。

这串号码成为她手机里保存的第一串号码，也是唯一的。

彩衣有一个被朋友很不齿的习惯，那就是不愿意将别人的号码存进手机里，她喜欢一个一个都记在脑子里，在她看来，存进手机通讯录的只是一些数字，而真正记住了号码才表示一种尊重，所以，她的手机里的通讯录一个人也不会有。即便是童美言的号码她也不会给个例外。

但，无意间，莫北城成了一个美丽的意外。

这个在以后的生活中总是被她牵挂着的男孩子，17岁的同龄男孩。

只是她并不知道，这样一个不经意的习惯，在很久之后暴露了她最大的秘密，给了她难以启齿的狼狈。

晚上回去，童美言一直都处在极度兴奋中，不断地问彩衣对莫伯年的印象如何？彩衣也只故作疲倦地点头说着些含糊的话。

其实，她不喜欢的。就像莫北城形容的那样，她喜欢装。不过，他后来说她心机重，她是不会认同的，她从没有害人之心，从没有耍一些阴谋，心机这个词对她来说太沉重了。

她带着这样的不认同沉沉睡去。

彩衣不知道的是，童美言进她房间为她盖好被子，重重地叹了口气，看着她说：“妈妈是真的需要个怀抱，是真的想要嫁人了。”

在彩衣与莫北城成功地破坏了这段缘分之后，她看到童美言消沉时，是真的有些小后悔了。她那时才恍然大悟，自己是真的太过于自私了。

周末的时候，彩衣接到了莫北城的电话，约她在街口的星光网吧见面。

彩衣走到网吧门口，犹豫了半会，终是狠下心进去。她对网吧的印象一直不好，每天放学经过这里，门口总有些着装怪异的男孩子簇拥在一块，夸张地大笑，彩衣很多次都纳闷不明白那么张扬的怪笑到底是为了什么？他们有什么事值得快乐的？

因为是早晨，网吧里只有零零散散的几个人，有的趴在桌子上熟睡着。彩衣走了几圈，就是找不到那个有着栗色头发的莫北城。

她掏出手机，打电话给莫北城，问他在哪里。

那边又说了次：“笨啊，到二楼。”

彩衣嘟着嘴，不情愿地上楼。这已经是他第二次说她笨了，真是莫名其妙。

她要是笨了，为什么每次考试都考班上第一呢？在她看来，莫北城才是笨人说笨话。

二楼有几间房间，临窗处放着组合沙发和茶几，周围摆放了几盆花，鹅黄色的窗帘随风漾动，还算清雅别致。

“莫北城，你出来。”彩衣坐在沙发上，大声喊，“莫北城，你出来。”

一扇门开了，走出来的却不是莫北城，而是几个男孩子，脸上都挂着笑容，一副看好戏的样子，彩衣有些不明白。

其中一个男孩问：“喂，莫北城是你谁呀？”

“不是我的谁。”

男孩和身边的另两个男孩笑得更暧昧了，小声交流：“问个问题，连回答都一样，真是默契。”

“对啊对啊。”

三双眼睛探究似的盯着彩衣看，彩衣有些不自然地扭了扭身体。

莫北城从三个男孩身后出来，看着彩衣：“笨蛋终于来了啊。”他将其他三个看好戏的人打发进了房间里，三个男孩中有个人吹了个很响的口哨。

彩衣站起来：“喂，找我来是不是想到什么办法了？”

“一点一点。我家老头是真的很喜欢你们家那位姐姐，最近心情都特别好，还会情不自禁地唱情歌。所以，我们必须来个狠点的招，才能拆了他们。”

“怎么做？”彩衣好奇。

听完莫北城的想法后，彩衣突然在心里有些害怕面前的这位少年了：“你才是心机最重的那个人吧。”

莫北城等着听彩衣的想法，没有想到这个傻丫头居然还在纠结那天她说她心机重的那件事情。“呵，你还真是小心眼啊，一件小事都可以记这么久。”

“才不是小事，你那样说真的伤到我了。”

“我是你在乎的人吗？”

“什么？”

莫北城笑了：“我又不是你在乎的人，怎么会有那么大的能耐伤到你呢？”

听他这样说，彩衣释然了，他莫北城的确不是她在意的人。这人总是有许多理由，彩衣知道自己辩不过他，也就不给自己找堵了。

莫北城的计划是找两个群众演员，一个扮演着跟了莫伯年很多年都没能得到

个名分的人，一个扮演着追随着童美言充当着护花使者的人。

莫北城知道童美言与莫伯年通过一个案子结识，认识的时间并不长，初始的新鲜感的背后，他们之间的信任感一定很低。

“若以后我爸爸打电话去你家，你要抢着先接电话，对我爸说你妈妈正在和叔叔聊天，不能来接电话。你再想办法让我们找来的人和你妈妈混熟，有时间了去咖啡馆泡泡，我到时候故意带我爸去那边，以我爸那闷性子一定不会问什么而直接离开。最后我们再安排扮演我爸情人的女人和你妈妈见面，佯装怀孕祈求你妈妈成全。”

“我会骗我妈说那叔叔是我数学老师，让他们见面的。”莫北城看着彩衣一副不知道你搞不搞得定的样子，彩衣当然不能让他瞧不起，她也是有能耐的。

“只许成功不许失败。若失败了，我们真成了一家人，如果变成这样，你别指望我放过你。”

“我稀罕跟你做一家人啊，去死。”彩衣用力把沙发上的抱枕砸到莫北城的身上，气呼呼地离开。

缺乏信任感的情侣终究是走不长久。两个星期不到的时间，童美言便与莫伯年和平分手。彩衣在她妈妈房间外，隐约听到了她的抽泣声。彩衣的心里也不好受，全是深刻的酸楚，拆散他们，她的心里有了些不忍。

她打了电话给莫北城，约在外面见面。

“找我什么事，电话里也不肯说。”莫北城赶到的时候，头发还是湿漉漉的，一身清爽。

“我听到我妈哭了。”彩衣轻声无力地说。

莫北城沉默了会，开口：“我爸心里也不好受。”

“我们，是不是做得过分了？他们追求自己的幸福，好像没有错。”彩衣心里难过，作为女儿，她是不是太过自私了。

“我妈离开得早，但我也是有记忆的，我爸爸哭着对我妈说这一生他都不会再娶了，我妈是笑着离开的。这么多年，这也是我爸爸唯一一次告诉我他有了结婚的打算。但是对不起，我不可以心软，我也不能看着他答应了我妈妈的事却完成不了，那是我妈妈最后的心愿，她希望我爸好好地照顾我，她不要什么后妈来照顾她儿子，她怕她儿子吃苦。你能明白吗？”莫北城停顿了一会，又安慰地说，

“人总是自私的。很多事情都不能够心软。所以，我们没有错。”

“我知道了。”事情的结果本是他们共同希望的，可是最后彩衣觉得，她似乎不是在帮她自己，而是单纯地帮助了莫北城，不管如何，怎么想都觉得心里很不舒服，也许是她不够坚定，不够果断吧，比起莫北城，她在这件事上仍旧心软了点。

“他们分手了，以后，我们也用不着见面了。”莫北城淡淡地说。

彩衣“嗯”了声：“不见。”

“不见。”莫北城说。

青染城如此大，她以为是真的不会再见面了，说得如此坚决，彩衣也将自己心里的那份难言的不舍深深地埋藏了。

虽然常常，她无意间就会翻看手机里的通讯录。那个名字就在那里，静悄悄的、孤独的。

很多年后，当真的鼓起勇气拨去一通电话时，她打了无数次腹稿的台词却没能说出口，因为电话那头是甜美却机械的女声——“对不起，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

空号，空号，是真的再也见不了了，但这个空号，她一直都放着。

## 【第三章】



不算美丽的误会送来了他

「已经在心里扎根的人，又岂是那么轻易就会被遗忘。」